

证券代码：000839

证券简称：中信国安

公告编号：2025-13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 2024 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对合并报表中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价值出现的减值迹象进行了全面的清查，并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各项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进行评估和分析，对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资产拟计提减值准备。

一、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总金额、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对 2024 年末合并范围内存在可能发生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及减值测试后，拟计提 2024 年度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 15,751.9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资产名称	减值金额（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	14,733.55
其中：应收账款	544.54
其他应收款	14,198.22
应收股利	-9.21

资产减值损失	1,018.4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018.43

本次拟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次拟计提资产减值金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影响

本次拟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15,751.98 万元，将全部计入 2024 年度损益，将减少 2024 年度净利润 15,751.98 万元，减少 2024 年末公司所有者权益 15,751.98 万元。公司本次减值准备计提遵守并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法规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依据充分，计提后能够公允、客观、真实地反映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政策

1、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
- 《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

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应收账款期内且不超过 6 个月的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应收财政与优质国企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应收其他客户

C、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工程施工

合同资产组合 2：其他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押金和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

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3、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

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四、计提具体情况说明

（一）应收账款

2024 年期初应收账款减值准备余额为 4,015.89 万元，根据以上会计政策，本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 544.54 万元，本期核销 681.45 万元，期末余额为 3,878.98 万元。

（二）其他应收款

2024 年期初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余额为 139,949.48 万元，根据以上会计政策，本年度计提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4,198.22 万元，本期核销 282.77 万元，期末余额为 153,864.93 万元。

（三）应收股利

2024 年期初应收股利减值准备余额为 1,411.52 万元，根据以上会计政策，本年度计提应收股利减值准备-9.21 万元，本期核销 416.66 万元，期末余额为 985.65 万元。

（四）长期股权投资

2024 年度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018.43 万元。

资产名称	北京勾正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账面价值	2,022.00 万元
资产可回收金额	1,003.57 万元
资产可回收金额计算过程	勾正数据股东全部权益交易价格 3,237 万元×公司持有勾正数据股权比例 31.0037%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资

	产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相比较，确定资产发生减值。
计提数额	1018.43 万元
计提原因	北京勾正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两大核心产品联网电视收视分析系统和联网电视广告效果分析系统销售未达预期，存在减值迹象，公司聘请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北京勾正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31.0037%股权的可收回金额进行评估，依据初步评估结果计提减值。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